浙江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二级岗位

竞聘表

 姓 名

 专 业 领 域

单 位 湖州师范学院

主 管 部 门

 设 区 市 湖 州

 中 共 浙 江 省 委 组 织 部

 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印制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（1寸电子版彩色照片） |
| 政治面貌 |  | 党政职务 |  | 最高学历学位 |  |
| 正高级职称 |  | 正高级职称取得时间 |  | 正高级职称起聘时间 |  |
| 正高级岗位聘任年限 |  | 现聘正高级岗位等级 |  | 现聘正高级岗位等级年限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 毕业学校 |  |
| 所学专业 |  | 现具体从事专业 |  |
| 联系方式 | 固定电话 |  | 传真 |  |
| 手机 |  | EMAIL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 邮编 |  |
| 岗位说明书 | 岗位名称 | 教授（研究员）二级岗位 | 本次聘期 |   |
| 职责任务 | **（一）岗位基本职责**1.遵守国家宪法、法律和学校规章制度，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和政策，热爱教育事业，履行《教师法》规定的义务，遵守教师职业道德和学术道德规范。2.师德高尚、学风严谨，承担教书育人、培养新时代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的使命。3.树立先进教育思想和理念，自觉遵循教育规律，积极推进教育改革与创新，不断提高教育质量，教学效果优良。4.根据学校安排，完成学生的学习指导和思想政治教育等工作。5.关心学校的建设和发展，积极参与学校的公共事务，积极完成学校安排的各项工作任务。6.积极参加业务培训，不断提高自身业务水平。**（二）岗位主要职责和目标任务**1.引领学科或专业建设，开展具有战略性、前瞻性、创造性的工作，提升学科学术水平以及国际学术地位和影响力，带领本学科赶超或保持国际先进水平。2.组织学科力量，积极争取并主持国家重大教学科研项目或地方建设重大项目，带领团队在本领域开展原创性、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研究和关键领域攻关，发表高质量成果。3.承担专业、学科（学位点）、实验室建设等管理服务工作及其它公益活动。4.负责或协助学术团队建设工作，根据学科特点和发展需要，组建并带领学术团队开展教学科研工作。5.承担本科生、研究生指导任务，并承担一定的青年教师、访问学者等指导任务。6.完成《岗位聘期基本业绩绩点任务》规定的绩点任务。 |
| 岗位说明书 | 竞聘条件 | 1.遵守政治纪律、国家法律法规和校纪校规；2.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，热爱本职工作，能认真履行本岗位职责；3.具备从事岗位工作所需的专业、学历（学位）、能力或技能等要求；4.具有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。5.符合浙江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二级岗位竞聘条件控制标准。三：现聘专业技术三级岗位，聘任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满15年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，或者聘任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满10年且符合下列任意两类条件各一者。 |
| 岗位说明书 | 聘期考核标准 |  |
| 竞 聘 业 绩 | **序号** | **学术技术成果类****（列举符合或不低于《竞聘标准》的业绩）** | **取得时间** | **授予部门****（以印章为准）**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**序号** | **学术技术项目类****（列举符合或不低于《竞聘标准》的业绩）** | **取得时间** | **授予部门****（以印章为准）**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**序号** | **学术技术影响类****（列举符合或不低于《竞聘标准》的业绩）** | **取得时间** | **授予部门****（以印章为准）**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**序号** | **论文类****（列举符合《竞聘标准》的论文及排名）** | **发表时间** | **影响因子**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专技二级岗位聘期内履行岗位职责承诺 | 1 |   |
| 2 |  |
| 3 |  |
| 4 |  |
| 5 |  |
| 6 |  |
| 7 |  |
| 8 |  |
| 9 |  |
| 10 |  |
| 竞聘人承诺 | 本人承诺对个人填写的内容真实性负责。  竞聘人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所在单位意见 | 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|
| 主管部门意见 | 县（市、区）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意见 | 设区市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意见 |
| （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| （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| （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|

填 表 说 明

1. 此表中“岗位说明书”由单位填写，其中“岗位名称”命名规则为“二级岗位”前加个人所聘正高级职称;其他涉及个人情况的由竞聘人员填写，除签名必须手写外，其余内容可电脑输入。
2. 封面填写方法:“专业领域”栏按照GB/T16835-1997分为以下几类，申报人根据自身所从事专业情况选择合适类别填写:

**理学:**数学类、物理学类、化学类、天文学类、地理科学类大气科学类、海洋科学类、地球物理学类、地质学类、生物科学类、心理学类、统计学类;

**工学:**力学类、机械类、仪器类、材料类、能源动力类、电气类、电子信息类、自动化类、计算机类、土木类、水利类、测绘类、化工与制药类、地质类、矿业类、纺织类、轻工类、交通运输类、海洋工程类、航空航天类、兵器类、核工程类、农业工程类、林业工程类、环境科学与工程类、生物医学工程类、食品科学与工程类、建筑类、安全科学与工程类、生物工程类、公安技术类、交叉工程类;

**农学:**植物生产类、自然保护与环境生态类、动物生产类、动物医学类、林学类、水产类、草学类;

**医学:**基础医学类、临床医学类、口腔医学类、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类、中医学类、中西医结合类、药学类、中药学类、法医学类、医学技术类、护理学类;

**哲学:**哲学类;

**经济学:**经济学类、财政学类、金融学类、经济与贸易类;

**法学:**法学类、政治学类、社会学类、民族学类、马克思主义理论类、公安学类;

**教育学:**教育学类、体育学类;

**文学:**中国语言文学类、外国语言文学类、新闻传播学类；

**艺术类:**艺术学理论类、音乐与舞蹈学类、戏剧与影视学类美术学类、设计学类;

**历史学:**历史学类;

**管理学:**管理科学与工程类、工商管理类、农业经济管理类，公共管理类、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类、物流管理与工程类、工业工程类、电子商务类、旅游管理类。

三、“竞聘业绩”只需填写明确符合或者不低于《竞聘标准》的条件，无须多填;履职承诺按照专业技术二级岗位说明书中的聘期考核标准内容填写。

四、正高级岗位聘任时间截止至竞聘当年度12月31日。

五、本表一律用A4纸双面打印后装订成册，一式5份，事业单位、事业单位主管部门、各设区市、县(市、区)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、省级主管部门、省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各存一份。填写的“竞聘业绩”均提供复印件1份，论文需提供期刊封面、目录、正文、影响因子证明复印件。所有附件材料单独装订成册，并经单位核对后加盖印章，评选结束后不再退还附件材料。本说明无需打印。